

##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柯迪”或“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00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截止目前，公司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回购注销相关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从 86,218.57 万股变更为 86,212.57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1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6）。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修订说明如下：

序号	《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1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218.57 万元。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212.57 万元。
2	<b>第十八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 86,218.57 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b>第十八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 86,212.57 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作修订。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爱柯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